

114學年度日間部二技申請入學招生**第30梯次**備取生**報到及驗證須知**

為維護您的權益，請依下列時程完成報到手續，**逾期未完成報到及驗證程序，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。**

★**流程：1.「網路報到」。2.辦理「驗證(繳驗學歷(力)證件正本)」。**

◇錄取生務必於規定期限內**辦理報到及繳驗證件。**

◇**逾期未完成報到或驗證手續(繳驗畢業(學位)證書正本或逾越切結日期未繳驗畢業(學位)證書正本)者，視為放棄錄取入學資格，事後不得以**任何理由要求補報到或補繳學歷(力)證件正本，其缺額將由備取生依序遞補。

一、報到：

(一)錄取生**應依網路公告之規定時間辦理「網路報到」。**

◇報到路徑：本校招生資訊網/日間部二技申請入學/**報到系統**

(二)**網路報到日期：即日起~114.8.29(星期五)下午 1:30 止。**

(三)考生同時錄取 2 系者，**限擇 1 系辦理報到。**

(四)**逾期未完成報到者，視為放棄錄取入學資格，事後不得以**任何理由要求補報到，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。

(五)改報到(異動)系別：

報到後，如嗣後遞補錄取其他系者，**須先放棄原系(繳交原系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(附表五)」)**，始得辦理報到新系。

(六)報到後，仍應在指定期限內**辦理「驗證(繳驗學歷(力)證件正本)」**，方能取得入學資格；**逾期未繳驗學歷(力)證件正本者，視為放棄錄取(入學)資格**，不得異議，事後**不得以**任何理由要求補報到或補繳證件，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。

(七)報到後，欲放棄報到、錄取(入學)資格者，須填妥「**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(附表五)**」，以 **E-mail** 或傳真(**yuki@nfu.edu.tw** 或 05-6310857)方式回傳至本校教務處綜合教務組辦理放棄錄取資格，俾便辦理遞補事宜。

(八)錄取生**不得重複報到**，若同時錄取多所校系或其他招生管道(技優入學、轉學考)時，**限擇一報到**，已獲本校錄取且完成報到者，若欲至他校報到，須於報到前完成放棄本校錄取資格手續【請繳交「**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(附表五)**」】，**違者取消其錄取及入學資格。**

二、驗證：

(一)驗證日期：**114.9.2~9.3(星期二~三) 9:00~11:30 或 13:30~16:30。**

(二)驗證地點：第一教學區行政大樓 1 樓**教學業務組**(聯絡電話：05-631**5116**)。

(三)驗證方式：**現場驗證**

1. 錄取生本人親自辦理。

2. 委託他人代理報到：攜帶雙方簽妥之「**委託書(附表四)**」及受託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。

(四)驗證**應繳驗文件**：

1. **中文畢業證書正本或同等學歷(力)證件正本**(詳見簡章**第 8~9 頁及第 17 頁**)。

(1) 持中華民國學歷者：繳交中文畢業證書或中文同等學力證件正本。

(2) 持非中華民國學歷(力)證件者，則須經外交部駐外單位認證。

※註：學歷(力)證件正本係指各該證件之原件，不得以影本取代。

※繳交之「**學歷(力)證件原件正本或同等學力證件正本**」請參閱範例檔案，**以鉛筆書寫學號。**

※**學號資訊：以email通知。**

※如因暑修等特殊原因於**驗證時未能繳交學歷(力)證件正本**，應填具「**補繳學歷證件切結書**」，並依切結期限內自行補繳。**逾期未繳交者，視為放棄錄取(入學)資格**，本校得逕以備取生遞補，不得異議。本校114學年度第1學期開學日為最後繳交畢業證明文件之日期。

2. **本人(或受託人)國民身分證正本【驗畢立即歸還】。**

三、相關**表單文件**，請至本校首頁/招生資訊/**日間部二技申請入學下載**。餘相關規定，請詳參招生簡章。

四、報到或驗證後，欲放棄報到、錄取(入學)資格者，須填妥「**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(附表五)**」，以 **E-mail** 或傳真(**yuki@nfu.edu.tw** 或 05-6310857)方式回傳至本校教務處綜合教務組辦理放棄錄取資格，俾便辦理遞補事宜。

五、如有疑問請洽本校教務處綜合教務組 05-6315098 或 05-6314790。

辦理現場驗證位置圖

交通資訊



校園平面圖



校門口(第一教學區)



現場驗證地點：第一教學區行政大樓1樓教學業務組

進入第一教學區校門口→椰林大道直走約100公尺→
右轉直走至行政大樓→1F右轉抵達「教學業務組」